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简称：新文化，代码：300336）于2015年12月24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倪金马、金玉堂合计持有的上海千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同时拟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现金对价、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及用于标的资产项目等用途，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价格的100%。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16年3月14日披露的《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15日起继续停牌。

2016年3月25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21号）。根据上述函件的要求，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对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并于2016年3月29日回复，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3月31日（星期四）开市起恢复交易。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

金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取得的授权和批准，包括但不限于：

1、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并确定交易价格后，公司将再次召开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取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3、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本次重组能否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